

三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三明市财政局

文件

明工信规〔2024〕1号

三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三明市财政局 关于印发《三明市推动工业领域设备 更新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直有关单位：

经市政府同意，现将《三明市推动工业领域设备更新工
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此件主动公开）

三明市推动工业领域设备更新工作 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国家、省上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工作部署，按照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现就三明市推动工业领域设备更新工作，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化拓展“三争”行动，推动“四领一促”工作，围绕发展新质生产力、推进新型工业化，突出产业领跑，以大规模设备更新为抓手，推动钢铁与装备制造、纺织、建材等传统产业“智改数转”“数实融合”，促进新材料、生物医药等新兴产业倍增发展，积极布局以算力为支撑的数字经济、以储能为重点的新能源产业等新赛道，推动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为推进老工业基地转型发展、建设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示范区提供有力支撑。

力争到2027年，全市工业领域设备投资规模较2023年增长25%以上；重点行业主要用能设备能效基本达到节能水平，规上工业企业数字化研发设计工具普及率超过90%，关键工序数控化率超75%；部分优势产品布局全省市场，个别产品在全国统一大市场占有一席之地。

二、加快重点产业设备更新改造

引导支持企业实施一批产业数字化、智能化、绿色化的

设备更新改造项目，培育产业发展新动能，推动设备高端化升级，聚焦重点产业扶优汰劣，淘汰超期服役的落后低效设备，引导更新替换一批先进设备，促进高技术、高效率、高可靠性设备的大规模应用，带动提升研发设计、生产制造、检验检测等各环节设备技术水平。

钢铁与装备制造产业重点加快三钢集团以绿色化、大型化、智能化的新装备替代能耗高、污染大的落后装备；加快精轧机、精整设备应用，运用新一代自动化、信息化及智能化技术及装备，推动三钢集团向“钢铁智造”转型。装备制造产业以海西汽车、厦工三重、开诚机械等龙头企业为主导，依托机科院海西分院技术力量，大力开发工业母机及适应企业需求的高端装备，推动生产方式向柔性、智能、精细转变。**纺织产业**聚焦培优做强服用纺织品、特种纺织新材料、产业用纺织品等领域，支持顺源系列、鑫森合纤、宝华林等“链主”企业引进智能化装备，实施智能化改造和数字化转型项目，加快纺纱生产全流程数字化、智能化改造。**建材产业**重点落实水泥等行业产能置换实施办法，鼓励水泥企业“上大压小”、超低排放改造、数字化提升，加快提升改造 2500 吨 / 日（含）以下水泥熟料生产线。推进生产设备差异化更新，拓展新型墙材、新型涂料、特种水泥、环保型石材等产品。**竹木产业**探索开发纤维制造、代塑产品、生物质添加剂等高附加值产品，推动产业链向下游拓展延伸。引导八一永庆、和其昌等重点企业更新替换一批先进设备，加大智能林业设备生产应用；推广工业大数据、5G 通信、AI 等先进技术，

进一步提升自动化水平；支持青山纸业对造纸机械、制浆设备等进行节能降耗改造。**氟新材料产业**重点开发 G3 以上水平集成电路用湿电子化学品，大力推进湿电子化学品专用运输工具、包装设备、生产设备的国产化使用；开发和应用高水平、高精密、低污染、绿色环保的新型技术和设备。**石墨和石墨烯产业**着力突破石墨负极比容量优化技术、石墨负极材料结构稳定性改善技术、石墨负极离子传输速率提高技术；突破单层膜层石墨烯/氧化石墨烯粉体、高品质大尺寸石墨烯薄膜、石墨烯单晶薄膜、石墨烯纤维等工业制备技术；开发高性能、低成本碳/碳复合材料制备技术，新型超大规格、特殊结构一体化制备工艺等。**生物医药产业**重点围绕原料药及中间体、化学药品制剂和中药饮片等企业生产设备技术改造升级，提高产品分离纯化技术、杂质分析技术、稳定性研究技术，加强企业自动化生产、连续化生产、智能化生产和绿色化生产。

扩大技改政策惠及面，对龙头企业、战略性新兴产业企业、单项冠军企业、智改数转标杆企业和优质中小企业实施的项目申报省重点技改项目不做投资额要求。引导企业加大设备更新投资力度，对纳入省重点技改的设备更新改造项目，可按设备（含技术、软件等）投资额不超过 5% 的比例给予补助，单家企业最高 500 万元，其中省级龙头企业最高 1000 万元。支持设备更新改造项目对接省技改项目融资支持专项政策，自首笔贷款资金投放之日起的 3 年内，给予实际投放贷款年化 2% 贴息。单个企业或单个项目享受省级财政贷款贴

息补助的实际投放贷款额上限原则上不超过 3 亿元，且不超过该项目总投资的 50%，对用于设备更新改造的重大技改项目固定资产贷款，享受专项政策贴息支持的额度上限提高至 5 亿元。对采用融资租赁方式进行设备更新改造的技改项目，按设备融资租赁实际投放金额给予最长 3 年、年化 2% 贴息支持，单个项目贴息金额每年不超过 50 万元。

三、大力推广数智设备

实施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发展行动，推动三明工业实现从制造型工业向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工业发展。结合我市钢铁装备、高端纺织、生物医药、氟新材料等重点产业链，推广生产执行系统（MES）、集散控制系统（DCS）、企业资源计划（ERP）等信息化管理系统，进一步加快“5G+工业互联网”新技术新场景新模式向工业生产各领域各环节深度拓展。聚焦智能制造、柔性生产、质量管控、智慧仓储、工业数采等应用场景，鼓励创建省级工业互联网示范平台，对获评企业给予最高 200 万元奖励；鼓励申报省级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发展标杆企业和 5G 全连接工厂，对获评企业给予最高 50 万元奖励。

四、推动生产设备绿色化改造

加快绿色低碳技术、装备和产品推广应用，支持企业实施低效设备更新改造、工艺升级、能效水平提升等节能改造项目。对照《重点用能产品设备能效先进水平、节能水平和准入水平（2024 年版）》，推动工业和信息化各领域锅炉、电机、变压器、制冷供热空压机、换热器、泵等重点用能设备

更新换代，引导企业应用能效达到先进水平和节能水平的用能设备。严格落实能耗强制性标准，依法依规淘汰能耗不达标设备。重点推动装备制造企业加大环保设施投入，加快烟尘治理、污水净化、废砂废渣利用等装备提升。加快实施水泥企业屋顶光伏项目改造工程，推动水泥企业节能降耗、降本增效、低碳发展。强化资源综合利用和协同处置固废资源，促进全产业链清洁生产、节能改造，推进新型绿色建材产品认证，促进建材产业绿色转型。推动资源高水平再生利用，落实资源综合利用税收优惠政策，推动企业升级工业固废和再生资源综合利用设备设施，培育再生资源规范条件企业，对入选工信部再生规范条件名单企业给予奖补。对重点用能企业实施生产设备绿色化改造的省重点工业节能改造项目，按项目建成投产实际节能量给予每吨标准煤奖补不超过 500 元，每个项目最高奖励不超过 800 万元，符合省重点技改项目条件可同时享受融资贴息支持。

五、提升优势装备供给能力和本质安全水平

全面梳理我市工业母机、用能设备、发输配电设备、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领域设备、交通运输设备、农业机械、教育文旅医疗设备等供应情况，支持整车整机成套设备、关键部件、关键零件生产企业开拓省内市场，扩大市场份额。充分发挥“手拉手”对接活动作用，根据行业发展及市场需求，分行业领域开展产业链上下游供需对接活动，对符合条件的按规定给予奖励。支持新型储能装备产品研发推广，推进“光储充检”新型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对达到标准的示范

站建设业主单位给予单站补助。支持新型储能产业多元化发展，拓展在源网荷储、基础建设、产业转型、民生服务、家居生活等方面的应用。鼓励重汽海西汽车发展混合动力、纯电动、氢燃料电池等新能源路线，提高整车生产能力。提高重大技术装备自主研制能力，支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积极推荐本市优势首创产品纳入《福建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指导目录》，对成套装备、单机设备属于国内首台（套）的按不超过市场销售单价 60%、最高补助金额不超过 200 万元的标准给予补助，属于省内首台（套）的按不超过市场销售单价 30%、最高补助金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标准给予补助。

支持钢铁、建材、化工、民爆等行业加快安全技改，鼓励企业构建科学高效的设备安全生产体系，提高设备的整体安全性。推动民爆物品生产线（含现场混装炸药车）技术升级改造，以危险作业岗位无人化为目标，实施“机械化换人、自动化减人”和“机器人替人”工程，加大安全技术和装备推广应用力度，提升民爆行业本质安全水平。支持鼓励企业加强安全应急装备研发攻关，推动消防器材、洪涝抢险救援装备、应急电源、应急救援无人机等重点特色安全应急装备发展，加大在重点领域推广应用，打造安全应急装备特色产业基地。

六、鼓励创新平台创建提升

依托企业技术中心在企业技术管理的核心地位，支持企业自建实验室，加快研发、试验和检测设备更新。根据企业

的生产工艺和产品特点进行定制或选型，更新显微镜、色谱仪、质谱仪、化学成分分析仪等实验基础设备，完善外观检测设备（机器视觉系统）、强度测试机、耐久性测试机、环境模拟测试设备等检测设备，增设 3D 打印机、数控机床、激光切割机、中试设备等开发设备。将现有的省、市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企业研发机构（平台）纳入重点培育对象；突出重点龙头、专精特新、高新技术等企业的企业技术中心梯度培育，对于新认定的省、市级企业技术中心，由市级工业发展专项分别给予 20 万元、10 万元资金补助。

七、强化工作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统筹市县工信和各相关部门力量，各县（市、区）政府要着力抓实抓好工业领域设备更新工作，组建工作专班，深入一线梳理企业装备供给能力以及设备更新需求，深挖我市生产优势和消费潜力所在，确保政策对接到位、组织力量到位、协调问题到位。

（二）加大政策支持。认真研究上级政策导向，立足我市工业设备更新改造发展方向和重点，着眼夯基础、补短板、强优势、促提升，建立设备更新供需清单和重点项目清单，并实施动态跟踪管理，精准靶向发力，及时出台一批个性化配套政策，积极争取部门专项、人民银行科技创新与技术改造再贷款、中央预算内投资、超长期特别国债、福建省技改融资支持等政策，形成政策叠加效应。

（三）汇聚发展合力。加强企业技术改造项目要素资源保障，将技改项目涉及用地、用能等指标纳入优先保障范围，

对不新增土地、以设备更新为主的技改项目，推广承诺备案制，简化前期审批手续。支持园区发展，对园区企业技术改造（含配套设施、基础设施）项目固定资产贷款符合条件的给予财政贴息支持。要加强氛围营造，充分利用各种媒体资源做好政策宣传解读，完整准确传递支持企业设备更新改造的强烈信号，提振企业投资信心。

本实施方案执行期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实施过程中如遇国家和省上政策规定调整，按调整后的政策规定执行。

